

必修科目替代表

系(所)、中心名稱：幼兒保育系

- 1.表列必修科目抵免(替代類)方式，依本校「辦理學生抵免學分審核辦法」之原則辦理，相關說明簡述如下：
 - (1)異動科目之課程抵免(替代類)選擇，其優先序依序為：①科目名稱、內容相同者②科目名稱不同而內容相同者③科目名稱、內容不同，而性質相同者④科目名稱、內容不同，但屬同一課程群組者⑤符合規定之跨校課程。
 - (2)若抵免課程(替代類)學分數多於原應修學分數：學分數全數認列。
 - (3)若抵免課程(替代類)學分數少於原應修學分數：應由就讀系(所)指定補修科目補足所差學分，若所差學分無性質相近之科目可補修者，不得辦理抵免(替代類)。
 - (4)若所修科目性質相近但學分數與抵免科目(替代類)不同，得以兩科合替一個科目。
- 2.依本校學則規定，同一課程科目不得重複修習；若重複修習，其學分不得列入畢業學分計算，亦不得據以辦理課程之抵免。
- 3.學生如無法配合開課時間修習表列課程、表列課程未列出該課程或當年度未開課，則由系主任(院長)依權責擇校內相關課程提供學生辦理抵免(替代類)，惟學生需於選課期間填寫「必修科目抵免申請單(替代類)」，待教務處(註冊課務組)複核後辦理選課事宜。
- 4.上述未盡之處依本校各學制系所停招後學生學籍暨修課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適用學生	學制	原應修科目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替代科目	開課系所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通過之會議	備註
99-100入學	四技	幼兒行為觀察與紀錄	二/下	2/2	幼兒觀察	幼兒保育系	二/上	2/2	101/5/2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1/5/21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1/6/5 校課程委員會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99-100入學	四技	幼兒故事技巧	一/下	2/2	幼兒故事技巧	幼兒保育系	二/上	2/2	101/5/2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1/5/21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1/6/5 校課程委員會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原必修調整為選修。
99-100入學	四技	幼兒學習環境設計	三/下	2/2	幼兒學習環境設計	幼兒保育系	四/上	2/2	101/5/2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1/5/21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1/6/5 校課程委員會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原必修調整為選修。
99-100入學	四技	幼兒資訊教學應用	三/上	2/2					101/5/2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1/5/21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1/6/5 校課程委員會	課程刪除，由本系選修科目擇一替代。

適用 學生	學 制	原應修科目	年級/ 學期	學分/ 時數	替代科目	開課 系所	年級/ 學期	學分/ 時數	通過之會議	備註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99-100 入學	四 技	幼托機構行 政與管理	四/上	2/2					101/5/2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1/5/21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1/6/5 校課程委員會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課程刪除，由本系選修科目 擇一替代。
99-100 入學	四 技	幼教人員專 業倫理	四/上	2/2	教保專業倫 理	幼 兒 保 育 系	四/上	2/2	101/5/2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1/5/21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1/6/5 校課程委員會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會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99-100 入學	四 技	親職教育	三/上	2/2	幼兒園、家 庭與社區	幼 兒 保 育 系	四/下	2/2	101/5/2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1/5/21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1/6/5 校課程委員會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99-100 入學	四 技	嬰幼兒學習 檔案評量	三/下	2/2	幼兒學習評 量	幼 兒 保 育 系	四/上	2/2	101/5/2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1/5/21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1/6/5 校課程委員會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99 入學	四 技	嬰幼兒活動 設計	二/上	2/2	托育機構課 程設計	幼 兒 保 育 系	二/上	2/2	103/9/9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3/9/25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3/10/1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 校課程委員會	
99-100 入學	四 技	嬰幼兒保育 概論	一/上	2/2	嬰幼兒教保 概論	幼 兒 保 育 系	一/上	2/2	103/9/9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3/9/25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3/10/1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 校課程委員會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99-100 入學	四 技	嬰幼兒保健 與疾病照顧	二/上	2/2	幼兒健康與 安全	幼 兒 保 育 系	一/下	3/3	103/9/9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3/9/25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3/10/1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 校課程委員會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會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99-101 入學	四 技	教育心理學	一/下	2/2					103/9/9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3/9/25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3/10/1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 校課程委員會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已修心理學，由系選修擇一 科目替代
99-100 入學	四 技	蒙特梭利教 育理論與實	二/下	3/3	蒙特梭利教 育理論與實	幼 兒 保 育 系	二/下	3/3	103/9/9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3/9/25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3/10/1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 校課程委員會	原必修調整為選修。

適用 學生	學 制	原應修科目	年級/ 學期	學分/ 時數	替代科目	開課 系所	年級/ 學期	學分/ 時數	通過之會議	備註
		務			務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會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99-100 入學	二技、 四技	幼兒教材教 法	二/下	3/3	幼兒園教材 教法 I	幼 兒 保 系	三/上	2/2	103/9/9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3/9/25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3/10/1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 校課程委員會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幼兒園教材 教法 II	幼 兒 保 系	三/下	2/2	103/9/9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3/9/25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3/10/1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 校課程委員會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99-100 入學	四技	幼托機構實 習(二下)	二/下	2/4	教保機構見 習與服務學 習	幼 兒 保 系	二/下	2/2	103/9/9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3/9/25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3/10/1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 校課程委員會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99-100 入學	四技	幼托機構實 習(三上)	三/上	2/4	幼兒園教保 實習	幼 兒 保 系	三/下	4/4	103/9/9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3/9/25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3/10/1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 校課程委員會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1. 其中一科不及格者:由四 技幼兒園教保實習或當 學期之二技進修部幼兒 園教保實習替代。 2. 兩科均不及格者:由四技 幼兒園教保實習或修畢 當學期之二技進修部幼 兒園教保實習替代。
99-100 入學	四技	幼托育機構 實習(三下)	三/下	2/4					103/9/9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3/9/25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3/10/1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 校課程委員會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100 入學	四技	幼兒課程模 式	二/上	2/2	幼兒園教保 活動課程設 計	幼兒 保育系	二/下	3/3	103/9/9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3/9/25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3/10/1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 校課程委員會	1. 其中一科不及格者:需修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 計替代。 2. 兩科均不及格者:除需修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 計外,尚需由本系 1 學分 之選修課補足。
100 入學	四技	托育機構課 程設計	二/上	2/2					103/9/9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3/9/25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3/10/1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 校課程委員會	
100 入學	四技	兒童表演藝 術職場體驗	四/下	2/2	專題製作	幼兒 保育系	四/上	1/1	103/9/9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3/9/25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3/10/1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 校課程委員會	「兒童表演藝術職場體驗」- 就業學程課程
99-101 入學	二技、 四技	兒童發展與 輔導	一/上	3/3	幼兒發展	幼兒 保育系	一/上	3/3	103/9/9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3/9/25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3/10/1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 校課程委員會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101 入學	二技、	嬰幼兒教保	一/上	2/2	幼兒教保概	幼兒 保育	一/上	2/2	103/9/9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3/9/25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適用 學生	學 制	原應修科目	年級/ 學期	學分/ 時數	替代科目	開課 系所	年級/ 學期	學分/ 時數	通過之會議	備註
	四 技	概論			倫	系			103/10/1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 校課程委員會	
99-101 入學	四 技	兒童福利	一/下	2/2	兒童福利	幼兒 保育系	一/下	2/2	103/9/9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3/9/25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3/10/1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 校課程委員會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原必修調整為選修
99-101 入學	四 技	基礎音樂	一/上	2/2	基礎音樂	幼兒 保育系	一/上	2/2	103/9/9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3/9/25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3/10/1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 校課程委員會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原必修調整為選修
99-101 入學	四 技	兒童音樂與 律動	一/下	2/2	創造性韻律 教學	幼兒 保育系	一/下	2/2	103/9/9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3/9/25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3/10/1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 校課程委員會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101 入學	二 技	幼兒園課程 發展與設計	一/上	3/3	幼兒園教保 活動課程設 計	幼兒 保育系	一/上	3/3	103/9/9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3/9/25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3/10/1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 校課程委員會	
101 入學	二 技	嬰幼兒行為 觀察與紀錄	一/下	2/2	幼兒觀察	幼兒 保育系	一/下	2/2	103/9/9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3/9/25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3/10/1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 校課程委員會	
101 入學	二 技	班級經營	二/下	2/2	幼兒園課室 經營	幼兒 保育系	二/下	2/2	103/9/9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3/9/25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3/10/1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 校課程委員會	
101 入學	二 技	幼教人員專 業倫理	二/上	2/2	教保專業倫 理	幼兒 保育系	二/上	2/2	103/9/9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3/9/25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3/10/1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 校課程委員會	
101 入學	二 技	親職教育	二/下	2/2	幼兒園、家 庭與社區	幼兒 保育系	二/下	2/2	103/9/9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3/9/25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3/10/1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 校課程委員會	
101 入學	二 技	幼兒園實習 I	二/上	2/2	幼兒園教保 實習	幼兒 保育系	二/上	2/2	103/9/9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3/9/25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3/10/1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 校課程委員會	
101 入學	二 技	幼兒園實習 II	二/下	2/2	幼兒園教保 實	幼兒 保育系	二/下	2/2	103/9/9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3/9/25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3/10/1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 校課程委員會	
102 以前 入學	四 技	幼兒發展	一/上	3/3	幼兒發展	幼兒 保育系	一/上	3/3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原四技必修科目不及格者， 可依教務選課規定之原則， 修畢二技進修部同名稱之科 目替代。

適用學生	學制	原應修科目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替代科目	開課系所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通過之會議	備註
102以前入學	四技	幼兒教保概論	一/上	2/2	幼兒教保概論	幼兒保育系	一/上	2/2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原四技必修科目不及格者，可依教務選課規定之原則，修畢二技進修部同名稱之科目替代。
101以前入學	四技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	二/下	3/3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	幼兒保育系	一/上	3/3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原四技必修科目不及格者，可依教務選課規定之原則，修畢二技進修部同名稱之科目替代。
101以前入學	四技	特殊幼兒教育	二/上	3/3	特殊幼兒教育	幼兒保育系	一/下	3/3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原四技必修科目不及格者，可依教務選課規定之原則，修畢二技進修部同名稱之科目替代。
101以前入學	四技	幼兒園教材教法 I	三/上 二/下	2/2	幼兒園教材教法 I	幼兒保育系	一/下	2/2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原四技必修科目不及格者，可依教務選課規定之原則，修畢二技進修部同名稱之科目替代。
101以前入學	四技	幼兒觀察	二/上 一/下	2/2	幼兒觀察	幼兒保育系	一/下	2/2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原四技必修科目不及格者，可依教務選課規定之原則，修畢二技進修部同名稱之科目替代。
101以前入學	四技	幼兒健康與安全	一/下	3/3	幼兒健康與安全	幼兒保育系	一/下	3/3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原四技必修科目不及格者，可依教務選課規定之原則，修畢二技進修部同名稱之科目替代。
101以前入學	四技	幼兒園教材教法 II	三/上 二/下	2/2	幼兒園教材教法 II	幼兒保育系	二/上	2/2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原四技必修科目不及格者，可依教務選課規定之原則，修畢二技進修部同名稱之科目替代。
101以前入學	四技	教保專業倫理	四/上 二/下	2/2	教保專業倫理	幼兒保育系	二/上	2/2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原四技必修科目不及格者，可依教務選課規定之原則，修畢二技進修部同名稱之科目替代。
101以前入學	四技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	四/下	2/2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	幼兒保育系	二/下	2/2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原四技必修科目不及格者，可依教務選課規定之原則，修畢二技進修部同名稱之科目替代。
101以前入學	四技	幼兒學習評量	四/上 三/上	2/2	幼兒學習評量	幼兒保育系	二/下	2/2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原四技必修科目不及格者，可依教務選課規定之原則，修畢二技進修部同名稱之科目替代。
101以前入學	四技	幼兒園課室經營	三/上	2/2	幼兒園課室經營	幼兒保育系	二/下	2/2	104/4/15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5/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原四技必修科目不及格者，可依教務選課規定之原則，修畢二技進修部同名稱之科目替代。
100-101入學	四技日	專題製作	四/上	1/1	兒童表演藝術職場體驗	幼兒保育系	四/下	2/0	103/9/9 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3/9/25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103/10/1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 104/7/23 103 學年第 2 學期第 2 次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11/26 104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 104/12/16	「兒童表演藝術職場體驗」-就業學程課程

適用學生	學制	原應修科目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替代科目	開課系所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通過之會議	備註
									104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	
101-102 入學	四技日	專題製作	三/上 四/上	1/1	合作機構見習與實習	幼兒保育系	四/下	4/0	104/7/23 103 學年第 2 學期第 2 次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104/11/26 104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 104/12/16 104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	「合作機構見習與實習」-產業學院課程
101-102 入學	四技	專題製作	四/上 三/上	1/1	個別化服務方案的擬定及實施	幼兒保育系	四/下	2/2	1.105/2/24 104 學年第 1 學期第 2 次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2.105/3/17 104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3.105/3/25 104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	「個別化服務方案的擬定及實施」-產業學院課程
101 入學	四技	專題製作	四/上	1/1	專題製作(二)	華文傳播與創意系	四/下	1/1	1.105/2/24 104 學年第 1 學期第 2 次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2.105/3/17 104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3.105/3/25 104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	
102-104 入學	四技	專題製作	二/下 三/上	1/1	畢業專題製作	幼兒保育系	四/下	1/1	1.105/3/19 104 學年第 1 學期第 3 次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2.105/3/17 104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3.105/3/25 104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	
98 入學	四技進	托育機構實習(三下)	三/下	3/0	幼兒園教保實習	幼兒保育系	三/下	4/0	1.105/2/24 104 學年第 1 學期第 2 次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2.105/3/17 104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3.105/3/25 104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	
98 入學	四技進	托育機構實習(四上)	四/上	3/0	多元實習	幼兒保育系	三/下	5/0	1.105/2/24 104 學年第 1 學期第 2 次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2.105/3/17 104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3.105/3/25 104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	
98 入學	四技進	托育機構實習(三下)	三/下	3/0	幼兒園教保實習	幼兒保育系	二/上	2/0	1.105/2/24 104 學年第 1 學期第 2 次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2.105/3/17 104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3.105/3/25 104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	需加修本系任意選修課程 2 學分(以上)併計 4 學分(以上)以替代此科目。
98 入學	四技進	托育機構實習(四上)	四/上	3/0	幼兒園教保實習	幼兒保育系	二/下	2/0	1.105/2/24 104 學年第 1 學期第 2 次幼兒保育系課程委員會 2.105/3/17 104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3.105/3/25 104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	需加修本系任意選修課程 2 學分(以上)併計 4 學分(以上)以替代此科目。
102 入學	四技日	專題製作	二/下 三/上	1/0 1/0	兒童表演藝術職場體驗	幼兒保育系	四/下	2/0	1.106/1/4 幼保系 1051 第 1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2.106/1/10 人文學院 1051 第 1 次課程會議通過 3.106/5/31 1052 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	「兒童表演藝術職場體驗」-就業學程課程
102-103	四技	專題製作	二/下 三/上	1/0 1/0	合作機構見	幼兒保育	四/下	4/0	1.106/1/4 幼保系 1051 第 1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2.106/1/10 人文學院 1051 第 1 次課	「合作機構見習與實習」-產業學院課程

適用學生	學制	原應修科目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替代科目	開課系所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通過之會議	備註
入學	日				習與實習	系			程會議通過 3.106/5/31 1052 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	
103 入學	四技日	專題製作	二/下 三/上	1/0 1/0	兒童表演藝術職場體驗	幼兒保育系	四/下	2/0	1.106/6/30 幼保系 105 學年第 3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2.106/12/12 人文社會學院 106 學年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會議通過 3.106/12/20 1061 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	「兒童表演藝術職場體驗」-就業學程課程
104 入學	四技日	專題製作	二/下 三/上	1/0 1/0	合作機構見習與實習	幼兒保育系	四/下	4/0	1.106/6/30 幼保系 105 學年第 3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2.106/12/12 人文社會學院 106 學年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會議通過 3.106/12/20 1061 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	「合作機構見習與實習」-產業學院課程
104 入學	四技日	專題製作	二/下 三/上	1/0 1/0	兒童表演藝術職場體驗	幼兒保育系	四/下	2/0	1.107/5/30 幼兒保育系 106 學年第 4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2.107/6/5 人文社會學院 106 學年第 2 次課程會議通過 3.107/6/13 1062 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兒童表演藝術職場體驗」-就業學程課程。 2.申請替代「專題製作(第二學期)」之學生，必須為就業學程或產業學程之修習學生，且經學程主持人同意後，始可替代。
105 入學	四技日	專題製作	二/下 三/上	1/0 1/0	合作機構見習與實習	幼兒保育系	四/上	4/0	1.107/5/30 幼兒保育系 106 學年第 4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2.107/6/5 人文社會學院 106 學年第 2 次課程會議通過 3.107/6/13 1062 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合作機構見習與實習」-產業學院課程。 2.另須在產業學院計畫中合作機構實習 8 週以上 3.申請替代「專題製作(第二學期)」之學生，必須為就業學程或產業學程之修習學生，且經學程主持人同意後，始可替代。
105	四技日	專題製作	二下/ 三上	1/1 1/1	兒童表演藝術職場體驗	幼保系	四下	2/2	1.108/6/26 幼保系 107 學年第 3 次系課程委員會 2.108/10/15 人文社會學院 108 學年第 1 次課程委員會 3.108/10/23 1081 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	「兒童表演藝術職場體驗」-就業學程課程
106	四技日	專題製作	二下/ 三上	1/1	職場體驗	幼保系	四下	2/2	1.108/6/26 幼保系 107 學年第 3 次系課程委員會 2.108/10/15 人文社會學院 108 學年第 1 次課程委員會 3.108/10/23 1081 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	「職場體驗」-就業學程課程
106 學年(含)以後	四技日	幼兒園教保實習	三下	4/4	幼保系四技日間部選修課程替代	幼保系	---	4/4	1.108/6/26 幼保系 107 學年第 3 次系課程委員會	學生身心障礙程度嚴重或其他特殊情形無法至校外實習者，得申請免修「幼兒園教保實習」，並經本系校外實習委員會審核通過
107 學年(含)以後	二技進	幼兒園教保實習	二上	2/2	幼保系二技進修部或四	幼保系	---	2/2	2.108/10/15 人文社會學院 108 學年第 1 次課程委員會	
107 學年(含)以後	二技進	幼兒園教保實習	二下	2/2	技日間部選修課程替代	幼保系	---	2/2	3.108/10/23 1081 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	

適用 學生	學 制	原應修科目	年級/ 學期	學分/ 時數	替代科目	開課 系所	年級/ 學期	學分/ 時數	通過之會議	備註
107 學年	四 技 日	多元實習	三下	6/6	多元實習	幼保系	三下 或四上	5/5	1.110/5/17 幼保系課程委員會 2.110/5/27 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 3.110/5/27 1092 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	1.二門課程二擇一修習 2.不得重複修習替代
					課後照顧服務概論		--	2/2		
					托嬰實務概論		---	2/2		
108 學年 (含) 以前	二 技 進	幼兒園教保實習	二上	2/2	幼兒園教保實習	幼保系	二下	4/4	1.111/9/19 系課程會議 2.111/9/30 院課程會議 3.111/10/05 校課程委員會	替代課程不得重覆修習認列
		幼兒園教保實習	二下	2/2						
109 學年 (含) 以後	二 技 進	幼兒園教保實習	二下	4/4	兒童繪本創作	幼保系	一上	2/2	1.111/9/19 系課程會議 2.111/9/30 院課程會議 3.111/10/05 校課程委員會	1.學生已取得教保員，無法至校外實習，始得申請免修「幼兒園教保實習」，並經本系校外實習委員會審核通過 2.替代課程不得重複修習認列 3.替代課程由左列課程任選二門課程共計 4 學分替代
					童玩與製作	幼保系	一上	2/2		
					幼兒故事技巧	幼保系	一上	2/2		
					幼兒自然科學	幼保系	一下	2/2		
					蒙特梭利理論與實務	幼保系	一下	2/2		
					早期療育	幼保系	二上	2/2		
					嬰幼兒保育實務	幼保系	二上	2/2		
					感覺統合	幼保系	二下	2/2		
108 入學 (含) 以前	二 技 進	幼兒園行政與管理	二上	2/2	幼兒園行政與法規	幼保系	二下	2/2	1.112/1/10 系課程委員會 2.112/3/14 院課程委員會 3.112/3/15 校課程委員會	替代課程不得重複修習認列